

乌鲁木齐县财政局 文件

县财综发【2021】71号

签发人：牛英萍

关于拨付 2021 年中央计划生育转移支付资金 (直达资金)(第二批)的通知

乌鲁木齐县卫生健康委员会：

根据市财政局下发的《关于拨付 2021 年中央计划生育转移支付资金（直达资金）（第二批）的通知》（乌财社【2021】142号）文件精神，现拨付你单位 2021 年中央第二批计划生育转移支付资金 20.92 万元（具体分配详见附件）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。

一、该项收入列入 2021 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“1100249 医疗卫生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”科目，支出功能科目列入“2100717 计划生育服务”；项目支出分类“公共管理事务类项目”。

二、该项资金为直达资金，资金标识为“01 中央直达资金”，贯穿资金分配、拨付、使用等整个环节，且保持不变。

三、为进一步加强转移支付绩效目标管理，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，请在组织预算执行中对照绩效目标做好绩效监控，确保年度绩效目标如期实现。六、请严格按照《关于印发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等5项补助资金管理办法》（新财规【2020】7号）等有关规定，规范资金使用，确保财政资金安全有效。

四、请严格按照《乌鲁木齐市财政专项资金使用跟踪反错管理暂行办法》（乌财预【2018】41号）规定，及时报送财政资金使用情况反馈单。

附件：1.2021 年中央计划生育补助资金(第二批)分配表

2.2021 年专项资金绩效目标分解表



附件1:

2021年中央计划生育补助资金(第二批)分配表

单位:万元

单位	2021年核定会额				提前下达2021年补助资金(乌财社【2021】7号文)				此次下达补助资金			
	农村部分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补助资金	计划生育“少生快富”工程补助资金	计划生育家庭扶助补助资金	合计	农村部分计划生育家庭扶助补助资金	计划生育“少生快富”工程补助资金	计划生育家庭扶助补助资金	合计	农村部分计划生育家庭扶助补助资金	计划生育“少生快富”工程补助资金	计划生育家庭扶助补助资金	合计
县卫健委	32.13	7.86	12.6	52.59	17.59	5.48	8.6	31.67	14.54	2.38	4	20.92

附件:

乌鲁木齐县计划生育奖扶政策补助资金区域绩效目标表
(2021年度)

专项名称		计划生育奖扶政策补助资金		
财政部门		自治区财政厅		
主管部门		乌鲁木齐县卫生健康委		
资金情况 (万元)		年度金额:	20.92万元	
		其中:中央补助	20.92万元	
		自治区补助		
		其他		
年度总体目标	目标1: 实施国家农村部分计划生育家庭奖助制度,不断完善计生有利益导向机制,引导更多的农牧民自愿少生子女,稳定适度生育水平,保障和改善民生,促进社会和谐稳定。 目标2: 实施计划生育少生快富"工程,改善计划生育农牧民家庭生活生产状况,扶持计划生育农牧民家庭发展生产。 目标3: 实施计划生育家庭特别扶助制度、独生子女一次性扶助制度,缓解计划生育困难家庭在生产、生活、医疗和养老等方面的特殊困难。保障和改善民生,促进社会和谐稳定。			
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值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指标1: 国家计划生育特殊家庭	33人
			指标2: 国家农村部分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人数	433人
			指标3: 国家少生快富工程奖励家庭	37户
		质量指标	符合条件申报对象覆盖率	100%
		时效指标	奖励和扶助资金到位率	100%
		成本指标	指标1: 国家计划生育死亡伤残家庭扶助标准	伤残4200元/人/年,死亡5400元/人/年
			指标2: 国家农村部分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标准	960元/人/年
			指标3: 国家少生快富工程奖励家庭	一次性3000元/户
	效益指标	社会效益指标	家庭发展能力	逐步提高
			社会稳定水平	逐步提高
		可持续影响指标	稳定适度生育永平	保持适度
	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滴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	90%